# 关于开展2020年教师风采短视频征集活动的启事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脱贫攻坚工作的有关精神，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要求，广泛宣传和展现新时代教师阳光美丽、爱岗敬业、无私奉献、成绩凸现的良好形象，充分反映在抗击疫情和脱贫攻坚过程中教师面对困难的担当与风采，在全社会进一步营造崇德向善、尊师重教的浓厚氛围，在前三届征集活动的基础上，继续面向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和社会各界组织开展教师风采短视频征集活动，具体启事如下。

　　**一、征集对象**

　　反映高等学校、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中等职业教育学校等各级各类学校优秀教师群体或个人的短视频或公益广告。

　**二、主要内容**

　　内容真实、主题鲜明、格调高雅、积极向上、创意新颖、感染力强。可以参考选取以下角度拍摄：

　　1. 记录教师在教育教学工作当中发生的精彩时刻、温暖故事或欢乐点滴。

　　2. 展示在抗击疫情一线的教师挺身而出、迎难而上的感人事迹。

　　3. 展现在疫情期间教师携手学生“停课不停学”云端漫步的别样课堂。

　　4. 体现教师发挥自身优势，坚持扶志扶智，助力脱贫攻坚的担当底色。

　　5. 记载支教教师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砥砺品格、建功立业的家国情怀。

　　6. 反映银龄退休教师校长退而不休、发挥余热的奉献精神。

　　7. 呈现新时代人民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的精神风貌。

　　**三、征集要求**

　　1. 单位或个人报送均可。作者通过填写报名表方式说明视频拍摄事件及人物，并注明作者姓名、单位、手机号码等有效联系方式。

　　2. 手机、相机、摄像机等拍摄设备不限。成片作品时长3—5分钟左右，每位参与者提交作品数量不限，横屏、竖屏均可。视频格式尽量为高清格式1080P，文件格式MP4。需同时提交工作版文件（即无字幕无包装及音频分轨版本）。

　　3. 拍摄过程和内容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从国家和地方疫情防控的相关禁令。

　　4. 参加征集活动的作品报送者必须对作品享有完整版权。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作品如侵犯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主办方有权取消其评选资格及追回奖项，涉及法律责任由作品报送者承担。关于剽窃、抄袭的具体界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相关规定。所提交的作品著作权归作者所有，主办方、承办方享有使用权、修改权和传播权。

　　**四、征集时间**

　　自本启事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8月15日止。

　　**五、报送方式**

　　微信关注“师生校工作室（中国教育电视台认证）”征集活动官方公众号，输入“短视频征集”获取相关资讯。

　　自行建立百度云，将作品成稿、教师风采短视频资料报送信息表（见附件）和工作版文件上传至百度云。文件夹以“××省（区、市）+报送单位（或个人）+视频名称”命名，并将网盘链接地址发送至邮箱：jiaoshifengcai@cetv.cn。网盘链接地址需设置为永久有效链接。

　　**六、鼓励措施**

　　在教育部网页公布入围作品，并通过各类媒体进行展示。经过专家遴选，从入围作品中确定一批优胜作品，给予每件5000元的鼓励支持。对入围作品、优胜作品分别颁发证书。

　　教师风采短视频征集活动由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指导，中国教育电视台主办，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协办，中国行业电视委员会支持，征集活动成立组委会。

　　联系人方式：

　　王寅子：18600936919（微信同号）；

　　闫梦洁：15611901029；

　　QQ：14905758（官方咨询）。

教师风采短视频征集活动组委会

2020年7月6日